

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海螺新材，股票代码：000619）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4年11月28日、2024年11月29日、2024年12月2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本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结果说明如下：

- 1、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经公司自查及向控股股东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函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4、股票异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

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